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7日、2023年5月19日分别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、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鉴于公司已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27,885,000股股份登记上市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2,880,000股股份登记上市，公司总股本由1,403,721,079股变更为1,434,486,079股，注册资本由1,403,721,079元变更为1,434,486,079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、5月2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完成了公司章程备案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除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外，营业执照的其他信息未发生变化。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X003879117

名称：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
法定代表人：邹艾艾

注册资本：143448.6079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1年9月3日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11层11层

经营范围：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（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）；承包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；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（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）；大气污染治理、水污染治理、固体废物污染治理、

节能领域、资源综合利用领域的投资与资产管理、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服务；环境污染治理工程设计；销售环境污染治理专用设备及材料、机械设备、化工产品（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）；施工总承包；专业承包；技术咨询；技术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代理进出口；生产环境污染治理专用设备（限天津分公司生产）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二、备查文件

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四日